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和议案于2016年12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于2016年12月2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8人，实际表决的董事8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战略发展部的议案》，为适应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确保公司战略发展目标的实现，同意设立战略发展部。

表决结果：赞成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下属公司与新疆尚林创意装饰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建筑装饰工程施工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董事潘锦海回避该项议案的表决。

《关于公司下属公司与新疆尚林创意装饰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建筑装饰工程施工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037）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赞成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三日